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ST 坊展

股票代码： 600149

信息披露义务人： 廊坊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住所： 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新华路 215 号

通讯地址： 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新华路 215 号

权益变动性质： 减少

签署日期： 2017 年 8 月 3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义务披露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等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2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2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3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3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4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4
二、未来 12 个月对上市公司股份的增持、处置计划.....	4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5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5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5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股份是否存在权利限制的说明.....	6
四、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6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8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0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1

第一节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和术语在本报告书当中的含义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公司	指	廊坊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廊坊市国资委	指	廊坊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市国土资源局	指	廊坊市国土资源局
廊坊控股	指	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廊坊发展、上市公司	指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股份划转、本次无偿划转	指	廊坊控股划出廊坊市国资委，划出后不再通过廊坊控股间接控制廊坊发展 15.30% 的股权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廊坊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地址：河北省廊坊市

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1310007620986308

类型：机关法人

法定代表人：范增英

通讯地址：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新华路 215 号

邮政编码：065000

主要职责：（一）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市属企业（含金融类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

（二）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拟订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制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

（三）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布局 and 结构的战略性调整。

（四）负责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

（五）按照有关规定，代表市政府向所监管企业派出监事会，负责监事会的日常管理工作。

（六）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有关管理制度和办法，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

(七) 按照出资人职责，负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工作。

(八) 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的法律法规，起草国有资产管理的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制定有关制度和办法，依法对县（市、区）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九)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境外居留权
范增英	男	党委书记、主任	中国	河北廊坊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为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优化资源配置，廊坊市人民政府拟对管辖范围内的国有资产进行整合，以增强国有企业的竞争力，有效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2017年7月25日，廊坊市人民政府印发《廊坊市人民政府关于将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划归市国土资源局管理的通知》（【2017】26号），同意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廊坊控股划转廊坊市国土资源局。本次划转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不再间接持有廊坊发展股份，廊坊市国土资源局将持有廊坊控股100%的股权，通过廊坊控股间接持有廊坊发展15.30%的股权，廊坊市国土资源局将成为廊坊发展的实际控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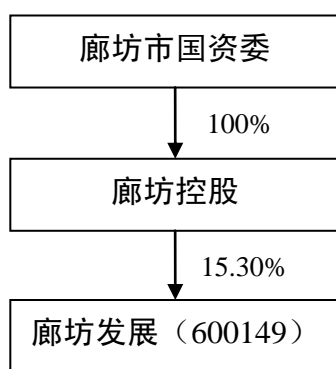
二、未来12个月对上市公司股份的增持、处置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尚无增持廊坊发展股份的计划。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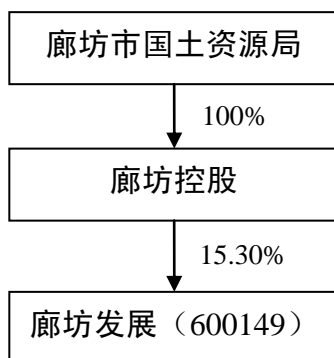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间接持有廊坊发展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廊坊控股100%国有股权，通过廊坊控股间接持有廊坊发展58,173,700股股份，占总股本的15.30%，为廊坊发展的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廊坊发展的控股关系如下图所示：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17年7月25日，廊坊市人民政府印发《廊坊市人民政府关于将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划归市国土资源局管理的通知》（【2017】26号），同意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廊坊控股划转至廊坊市国土资源局，本次权益变动由廊坊控股国有股权无偿行政划转导致，划出方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划入方为廊坊市国土资源局。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不再间接持有廊坊发展股份，廊坊市国土资源局将持有廊坊控股100%国有股权，通过廊坊控股间接持有廊坊发展58,173,700股股份，占总股本的15.30%，将成为廊坊发展的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后，廊坊发展的控股关系如下图所示：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股份是否存在权利限制的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2017年7月25日，廊坊市人民政府印发《廊坊市人民政府关于将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划归市国土资源局管理的通知》（【2017】26号），同意将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划归廊坊市国土资源局管理，由廊坊市国土资源局代表市政府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起前六个月内，未曾有买卖廊坊发展上市交易股份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报告书已经按照相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作了如实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廊坊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_____

范增英

日期：2017年 8 月 3 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 三、廊坊市人民政府《廊坊市人民政府关于将廊坊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划归市国土资源局管理的通知》（【2017】26号）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廊坊开发区科技谷园区青果路99号1幢11407
股票简称	*ST 坊展	股票代码	60014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廊坊市国资委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新华路215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u>58,173,700</u> 股 持股比例： <u>15.30%</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u>-58,173,700</u> 股 变动比例： <u>-15.30%</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已取得廊坊市人民政府批准。

(本页无正文,为《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廊坊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 _____

范增英

日期: 2017年 8 月 3 日